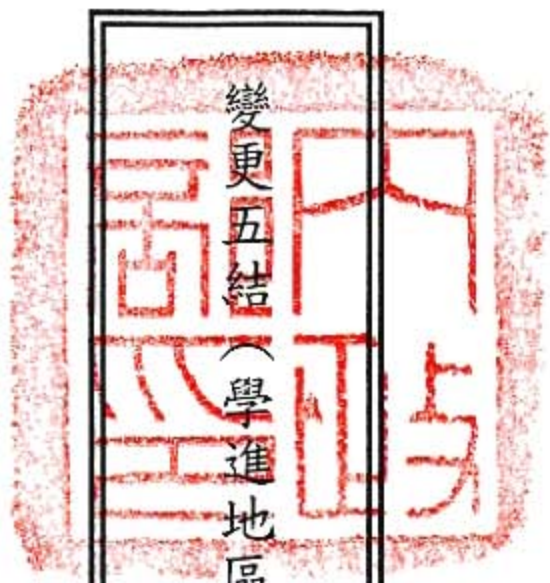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



變更五結

(學進地區)



都市計畫

(部分鐵路用地為保存區)

說明書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政府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目	說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
擬定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一、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四款 二、宜蘭縣政府依內政部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台八八內營字第八八七四二七九號函認定係縣興建之重大設施。 三、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三十六條
擬定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宜蘭縣政府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本案公開展覽起訖日期	公開展覽： 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五日起至九十一年十月四日止。刊登九十年九月十二、十三、十四日中國時報。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無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縣級 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宜蘭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一一四次會議審議通過。 內政部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五一次會議審議通過。



壹、計畫緣起及變更理由

早期穀倉為日本對台殖民經濟政策「工業日本，農業台灣」所代表的歷史及社會意義，「二結農會穀倉」成立於一九三五年，在一九三七年中日戰爭爆發後，殖民政府在台實施經濟統治，並以台灣為軍糧補給基地，「二結農會穀倉」當時即為米穀收集與專賣基地；至光復後，國民政府將全台所接管之倉庫，撥借各地農會使用，作為替國家經收、保管、加工、撥付糧食之機構。

「二結農會穀倉」設立至今已六十多年，因老舊破損，管理不便，於民國八十二年停用廢棄至今，因二結王公廟重建計畫，帶動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正式將「二結農會穀倉」列為縣級古蹟，確立保存目標及閒置空間再利用計畫，並將其設為一縣級博物館，作為展示及教育文化設施。

「二結農會穀倉」目前座落於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符合土地分區使用規定，故依法定程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貳、變更之法令依據

一、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四款。

二、宜蘭縣政府依內政部八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台八八內營字第八八七四二七九號函認定係縣興建之重大設施。

三、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三十六條。

參、變更位置

變更土地位於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部分鐵路用地，面積約〇·一五六三七六公頃（假分割暫編地號學進段 6-A001、6-A002，面積以地政機關實際分割為準）。

肆、變更內容

變更部分農業區、鐵路用地為道路，面積〇·一五六三七六公頃。

伍、未註明變更部分均依現行都市計畫為準。

陸·附件

附圖一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示意圖。

附表一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變更內容綜理表。
 附表二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變更前後面積對照表。
 附表三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事業及財務計畫表。

表一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變更內容綜理表

號 編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1	變更土地 位於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部分鐵路用地內	原計畫 鐵路用地 0·一五六三七 六公頃	新計畫 保存區 0·一五六三七 六公頃	<p>早期穀倉為日本對台殖民經濟政策「工業日本，農業台灣」所代表的歷史及社會意義，「二結農會穀倉」成立於一九三五年，在一九三七年中日戰爭爆發後，殖民政府在台實施經濟統治，並以台灣為軍糧補給基地，「二結農會穀倉」當時即為米穀收集與專賣基地；至光復後，國民政府將全台所接管之倉庫，撥借各地農會使用，作為替國家經收、保管、加工、撥付糧食之機構。</p> <p>「二結農會穀倉」設立至今已六十多年，因</p>	

老舊破損，管理不便，於民國八十二年停用廢棄至今，因二結王公廟重建計畫，帶動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正式將「二結農會穀倉」列為縣級古蹟，確立保存目標及閒置空間再利用計畫，並將其設為一縣級博物館，作為展示及教育文化設施。

「二結農會穀倉」目前座落於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符合土地分區使用規定，故依法定程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表二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項 目		變更前面積(公頃)	變更增減面積(公頃)	變更後面積(公頃)
土地 使用 分區	住 宅 區	60.03		60.03
	商 業 區	4.40		4.40
	農會專用區	0.92		0.92
	保 存 區	0.19		0.19
	工 業 區	54.00		54.00
	倉 儲 區	0.93		0.93
	農 業 區	257.81		257.81
	保 存 區		+0.156376	0.156376
	小 計 (1)	378.28	+0.156376	378.436376
公 共 設 施 用 地	機 關	4.84		4.84
	學 校	7.31		7.31
	公 園	1.47		1.47
	兒童遊樂場	1.20		1.20
	綠 地	0.74		0.74
	批發市場	0.88		0.88
	零售市場	0.47		0.47
	加 油 站	0.19		0.19
	屠 宰 場	1.94		1.94
	人行步道	0.38		0.38
	溝 渠	1.50		1.50
	鐵 路	11.56	-0.156376	-0.156376
	停 車 場	0.90		0.90
	道 路	29.84		29.84
小 計 (2)	63.22	-0.156376	63.063624	
合 計 (1) + (2)		441.50		441.50

註：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表三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鐵路用地為保存區）事業及財務計畫表

種類	面積 (公頃)	土地取得方式			開辦經費(萬元)			主辦單位	經費來源
		徵購	投資 獎勵	有償撥 用	土地徵購費及地上物 補償費	工程費	合計		
保存區	0.156376			√	688.16		688.16	府政縣蘭宜	算預度年一十九府政縣蘭宜
合計	0.156376			√	688.16		688.16		

註：一、本表所列經費，得視實際狀況酌予調整。

二、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